第一百三十三條　　緊急廣播設備，依下列規定裝置：
二、揚聲器，依下列規定裝設：
（四）從各廣播區域內任一點至揚聲器之水平距離在十公尺以下。但居室樓地板面積在六平方公尺或由居室通往地面之主要走廊及通道樓地板面積在六平方公尺以下，其他非居室部分樓地板面積在三十平方公尺以下，且該區域與相鄰接區域揚聲器之水平距離相距八公尺以下時，得免設。

場所	場所	公式	應設	實設
二人房*8	24㎡	24/70=0.4	1*8	1*8
走廊	43㎡	43/150=0.3	1	2
梯廳	132㎡	132/150=0.9	1	2
二人房*18	23㎡	23/70=0.4	1*18	1*18
茶水間	6㎡	6/70=0.1	1	1
機房*2	9㎡	9/70=0.2	1*2	1*2
被服室	9㎡	9/70=0.2	1	1
雜物間	6㎡	6/70=0.1	1	1
走廊	68㎡	68/70=1	1	3

圖例	1F
🛏	3
S	10
▽	0
▽	33
Ⓢ	0
S	34

註: 1.管線詳昇位圖
2.火警信號線1.2−2,E16(PVC)
3.火警配線　HIV(耐熱線) 1.6−6,1.2−2,E25(PVC)
4.廣播配線　HIV(耐熱線) 1.6−2,E19(EM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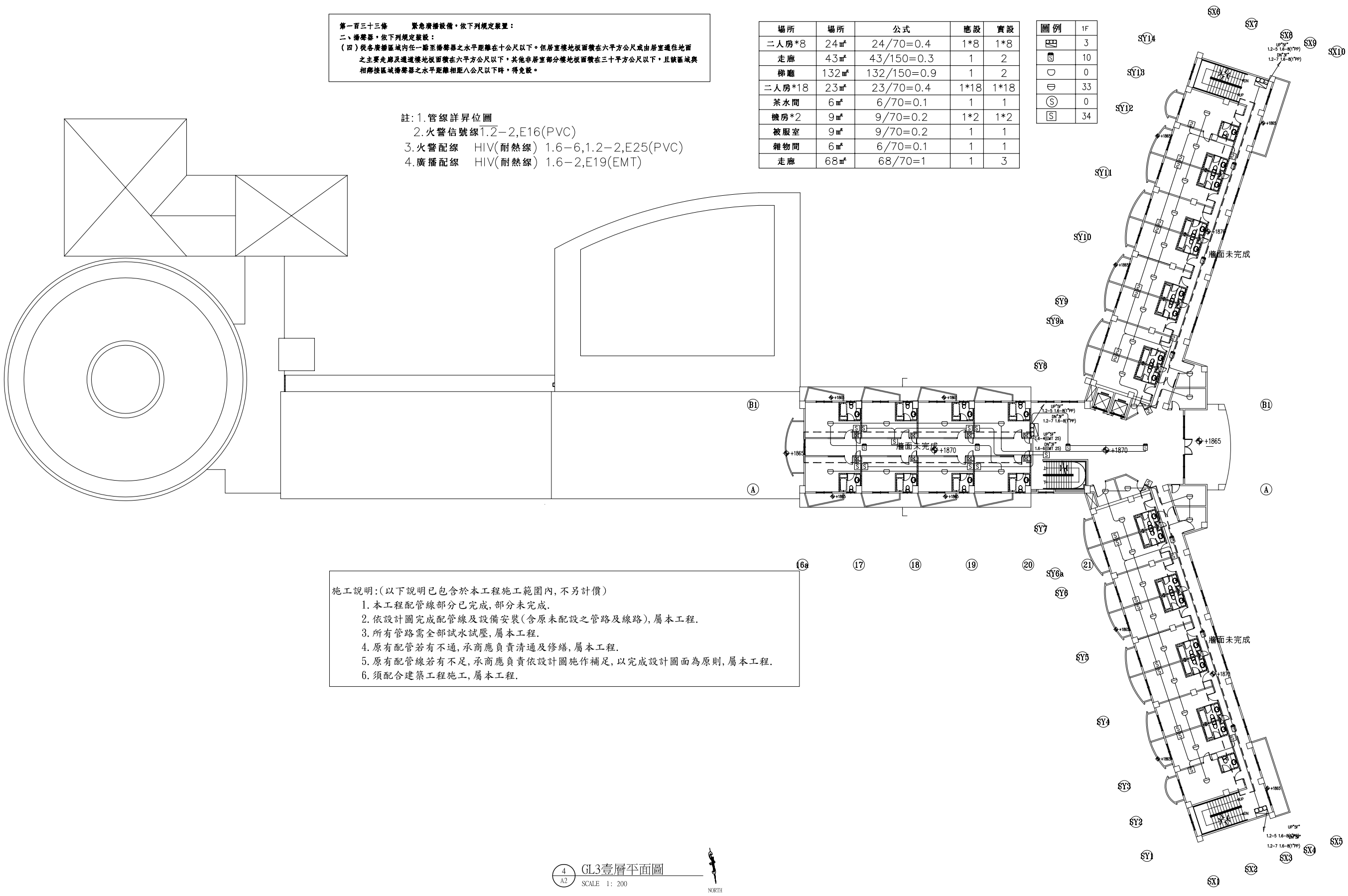

施工說明:(以下說明已包含於本工程施工範圍內,不另計價)
1. 本工程配管線部分已完成,部分未完成.
2. 依設計圖完成配管線及設備安裝(含原未配設之管路及線路),屬本工程.
3. 所有管路需全部試水試壓,屬本工程.
4. 原有配管若有不通,承商應負責清通及修繕,屬本工程.
5. 原有配管線若有不足,承商應負責依設計圖施作補足,以完成設計圖面為原則,屬本工程.
6. 須配合建築工程施工,屬本工程.

4 / A2　GL3壹層平面圖
SCALE 1: 200
NORTH

蘇建榮建築師事務所 C.J.SU Architect & Associates	工程名稱	洄瀾國際文教會館新建工程	圖面名稱	四樓火警及廣播設備平面圖	圖面修正	設計 / 繪圖 / 核對 / 日期	備註	圖號 F-16 / 張數 /